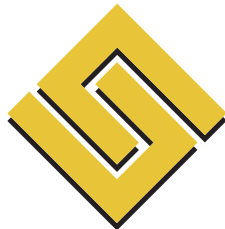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71)

股份價格及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

本公佈現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要求而作出。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本公司之股份價格及成交量於最近有所上升，並謹此聲明，除以下原因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導致出現有關上升之任何原因：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一月十四日刊發有關非常重大收購及關連交易之公佈；
- (b) 本公司現正與獨立第三方初步洽談有關擬收購一個位於中國之金礦，該金礦之控制性股權已由外資擁有及持有採礦許可證；及
- (c) 本公司現正與獨立專業顧問初步商討有關將本公司之股份於美國或加拿大之證券交易所作第二上市之可能性。

董事會已確認，本公司並無與根據《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十九至二十章須予披露的意圖收購或變賣的有關商談或協議，董事會亦不知悉任何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條所訂明的一般責任而須予披露或屬價格敏感性質的事項。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之命而作出，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國柱

香港，二零零九年二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梁毅文先生及吳國柱先生及武衛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偉祥博士、陳承輝先生及劉家慶先生。

本公佈（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1)本公佈於各重大方面之資料乃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始作出，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自刊發日期起計，本公佈將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cmr8071.com 內。